

十二、声明函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国家税务总局阿克苏市税务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国家税务总局阿克苏市税务局2025年物业管理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国家税务总局阿克苏市税务局2025年物业管理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物业管理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阿克苏悦邻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0人，营业收入为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 / 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

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阿克苏悦邻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17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
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声明：我公司于2025年02月19日成立，无上一年数据

中小微企业网站截图：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阿克苏悦邻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物业管理
- 3。

测试结果：微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6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